ZF-23-DL-001-W18

技术服务合同

甲方： 中科谱光科技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
乙方： 天津中科谱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签订时间： 2026 年 7 月 1 日

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专项技术服务，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。双方经过平等在真实、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的规定，达成如下协议，并由双方共同恪守。

第一条 2026 年 7 至 8 月期间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明细如下：

根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“文化科技与现代服务业”专项“壁画高精度多光谱高效采集处理装备与应用示范”项目，子课题国产高精度多光谱高效采集处理装备研制的任务要求，开展多光谱相机数据可视化的整体集成、测试和示范地数据实际采集工作。

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：

在服务期限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8 月 31 日期间，完成多光谱相机数据可视化的整体集成、测试和示范地数据实际采集工作，提交软件测试大纲，完成河北、西藏、北京、新疆等地的数据处理与展示工作。

第三条 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方式，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：

1．技术服务费总金额为：¥300,000.00 元 （人民币大写：叁拾万元整）含税；本合同采用一次付款方式，2026 年 7 至 8 月期间阶段服务完成完成交付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全款。

第四条 双方确定，发生不可抗力，致使本合同的履行成为不必要或不可能的，可以解除本合同。

第五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，应协商、调解解决。

协商、调解不成的，确定按以下第 1 种方式处理：

1．提交 天津仲裁委员会 仲裁；

2．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。

第六条 本合同一式 贰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 壹 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　方	乙　方
单位名称：中科谱光科技（天津）有限公司 税号：91120110MA05XWEK18 地址：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（环外）海泰华科八路 6 号五层 A 区 510 号 电话：15201190390 盖章：	单位名称:天津中科谱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税号：91120116MA06WPCB12 地址：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(环外)海泰华科八路 6 号五层 A 区 509 号 电话：022-87940919 盖章：